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名称

洪泽区精神病院改扩建项目。

二、项目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江苏省“十四五”精神卫生工作规划》和《淮安市“十四五”精神卫生工作规划》要求，每个县区须设立一所县级精神病防治专科医院。该项目由黄集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建。项目拟将原旧宿舍区拆除，新建一栋五层病房楼和一栋二层辅助楼，病房楼建筑面积约 6000 平方，一楼设置门诊、检验室、CT 室、脑电图以及药房控制室等，二至五楼设置医护办公室、值班室，治疗室，病员餐厅、活动室和病房等。辅助楼建筑面积约 635 平方，一楼为职工食堂，二楼为行政、后勤、护理等业务用房。

(二) 绩效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收入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1、门诊收入：项目建成后第一年门诊量为 12568 人次，按 3% 增长至第五年的 14145 人次，之后门诊人次趋于稳定，人均门诊费用第一年 58 元，按每年 3% 递增；2、住院收入：项目建成后第一年住院量为 1538 人次，按 8.02% 增长至第五年的 2093 人次，之后住院人次趋于稳定，人均住院费用第一年 1698 元，按每年 3%



递增；（第一年数据根据 2023 年数据推算）2、支出主要为人员经费及五险一金等，经费按每年 2.4%比例增长（第一年费用根据 2023 年的费用递增 2.4%推算），项目建成后第一年预期支出 203 万元。

三、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目前，洪泽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统一由市三院代管，既不方便患者就医，也不方便家属探视和促进病人康复；既增加了患者的就医负担，也增加了区级财政、医保资金压力。建设本项目不仅方便我区精神病患者就医，还能缓解财政、医保支出压力。

（二）评价思路方法

本项目采用项目单位自评的方法，从项目基本情况入手,主要关注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情况，项目建设的资金使用规范情况以及项目建设的社会效益等，项目评价的原则遵守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从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

（三）评价工作情况

精神病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已全部竣工。项目建设坚持层层审批规则，做到操作程序规范，严格按照上级审批项目建设规模、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工程进度款拨付管理等



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并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的相关管理要求执行，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保证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四）绩效评价结论

经自我评价，2024年度洪泽区精神病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债券资金评分9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于区财政统筹2800万，其中2000万是债券，800万是区财政资金。截至2024年12月末已使用2000万债券。

五、存在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年度自我评价情况表

评价债券资金使用年度：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洪泽区精神病院改扩建工程		建设/运营单位（盖章）		淮安市洪泽区黄集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国家重大项目库代码		2207-320813-04-01-898645		地债管理系统项目编码		P22320829-0006	
项目累计发行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0.2		项目已实际使用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0.2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			竣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年度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债券发行额度)×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拨付到具体项目的债券资金。 债券发行额度: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该项目发行专项债券额度。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单位实际支出的债券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8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情况; ③债券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债券资金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 ⑤债券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是否真实准确; ⑦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⑧信息系统管理使用是否正常; ⑨其他财务、采购和管理是否出现异常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资产或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数量	≥2个	100%	10	10	反映基建工程项目数量情况。
	数量指标	基建工程项目面积	≥7020.41平方米	100%	10	10	反映基建工程项目面积情况。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数量	≥2个	100%	10	10	反映基建工程项目配套设施数量情况。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面积	≥375.56平方米	100%	10	10	反映基建工程项目配套设施面积情况。
效益	社会效益	建成后提供公共服务	提供	提供	5	4	方便洪泽区精神病患者就医环境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有效投资	带动	带动	5	4	缓解区财政、医保支出压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75%	10	9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度。
总 计					100	95	
自评偏差原因及 改进措施	项目工程2024年完工，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未营业，无预期收益。因未能及时营业，精神病患者及家属期待能尽快就医。为及时支付债券资金，2024年债券拨付未严格按照申请计划进行。						
项目主管部门 复核意见	部门负责人：部门：（盖章）						
财政分管处（科） 室复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处（科）室：（盖章）						
财政绩效处（科） 室复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处（科）室：（盖章）						
财政债务处（科） 室重点监控整改情 况	处（科）室负责人：处（科）室：（盖章）						

备注：1、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分管处室）须对项目单位提供的目标绩效进行严格把关，项目单位要对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对目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项目，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项目实施方式和进程等方面进行研判和分析，查找原因，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
3、对目标完成偏差较大的项目，列入重点监控，并说明整改情况；
4、“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须增列出评分公式。